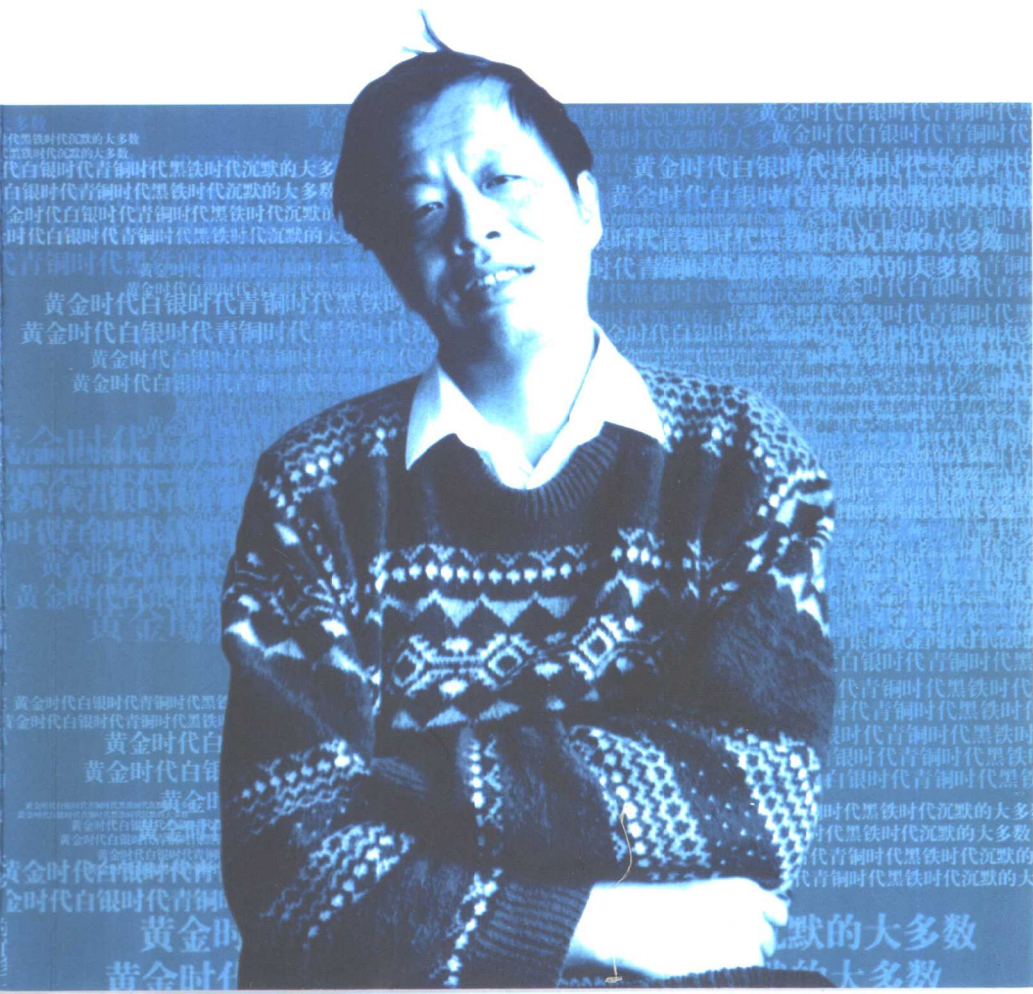


THE WORKS OF WANG XIAOBO  
王小波作品系列

# 沉默的大多数



(京)新登字 08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沉默的大多数:王小波杂文随笔全编/王小波著.

—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1997.10

ISBN 7—5006—2709—2

I. 沉… II. 王… III. ①杂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22970 号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

社址:北京东四 12 条 21 号 邮政编码:100708

河北大厂县第一胶印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850×1168 1/32 18.5 印张 380 千字

1997 年 10 月北京第 1 版 2002 年 1 月河北第 6 次印刷

定价 24.00 元

## 前 言

王小波一生写过约 35 万字的杂文随笔,这些文字收过两个集子,一个是北岳文艺出版社的《思维的乐趣》,另一个是文化艺术出版社的《我的精神家园》。这本《沉默的大多数》是收得最全的一本,故称“全编”。这个书名是他生前为自选的杂文随笔集选定的,他为《沉默的大多数》所写的序言是在 1997 年 3 月 20 日即他去世前 22 天完成的。作为他对这本书所怀有的抱负的注脚,我愿在此引用他生命的最后一天致友人的信中说过的的一段话:“我正在出一本杂文集,名为《沉默的大多数》。大体意思是说:自从我辈成人以来,所见到的一切全是颠倒着的。在一个喧嚣的话语圈下面,始终有个沉默的大多数。既然精神原子弹在一颗又一颗地炸着,哪里是我们说话的份?但我辈现在开始说话,以前说过的一切和我们都无关系——总而言之,是个一刀两断的意思。千里之行始于足下,中国要有自由派,就从我辈开始。”

这本杂文随笔集包括思想文化方面的文章,涉及知识分子的处境及思考,社会道德伦理,文化论争,国学与新儒家,民族主义等问题;包括从日常生活中发掘出来的各种真知灼见,涉及科学与邪道,女权主义等;包括对社会科学研究的评论,涉及性问题,生育问题,同性恋问题,社会研究的伦理问题和方法问题等;包括创作谈和文论,如写作的动机,作者的师承,作者对小说艺

术的看法,作者对文体格调的看法,对影视的看法等;包括少量的书评,其中既有对文学经典的评论,也有对当代作家作品的一些看法;最后,还包括一些域外生活的杂感以及对某些社会现象的评点。

王小波的杂文随笔有两个明显的特征,一是它独特的思路,一是它独特的语言风格。他的思路属于自由人文主义,是在经历过思想浩劫的国度硕果仅存的自由和独立思考精神的结晶;他的语言犀利幽默,妙趣横生,是一种极具个人特色的文字。正如一些专家和一般读者所说,读他的文字是一种享受,可以获得阅读的快感。他的文章既让人捧腹,又令人掩卷沉思,把杂文随笔提高到了艺术品的境界。

王小波的思想将通过他的作品活在人们的心中。

李银河

1997年8月23日于北京

WBAA 36/97

# 目 录

序言	( 1 )
沉默的大多数	( 5 )
思维的乐趣	( 19 )
中国知识分子与中古遗风	( 29 )
知识分子的不幸	( 36 )
花刺子模信使问题	( 45 )
积极的结论	( 51 )
跳出手掌心	( 60 )
道德堕落与知识分子	( 66 )
论战与道德	( 72 )
道德保守主义及其他	( 78 )
我看文化热	( 83 )
文化之争	( 85 )
“行货感”与文化相对主义	( 90 )
极端体验	( 93 )
洋鬼子与辜鸿铭	( 96 )
我看国学	( 100 )
智慧与国学	( 104 )
理想国与哲人王	( 112 )
救世情结与白日梦	( 117 )

百姓·洋人·官·····	(120)
警惕狭隘民族主义的蛊惑宣传·····	(123)
对中国文化的布罗代尔式考证·····	(127)
人性的逆转·····	(132)
弗洛伊德和受虐狂·····	(139)
有关天圆地方·····	(142)
优越感种种·····	(144)
东西方乐观观区别之我见·····	(147)
肚子里的战争·····	(153)
一只特立独行的猪·····	(156)
椰子树与平等·····	(160)
思想和害臊·····	(163)
体验生活·····	(166)
皇帝做习题·····	(169)
拒绝恭维·····	(172)
关于崇高·····	(176)
谦卑学习班·····	(179)
荷兰牧场与父老乡亲·····	(183)
京片子与民族自信心·····	(186)
高考经历·····	(189)
盛装舞步·····	(192)
有关“错误的故事”·····	(195)
迷信与邪门书·····	(198)
科学与邪道·····	(202)
科学的美好·····	(205)
生命科学与骗术·····	(209)
我是哪一种女权主义者·····	(214)

男人眼中的女性美·····	(218)
对待知识的态度·····	(220)
有与无·····	(223)
虚伪与毫不利己·····	(226)
我怎样做青年的思想工作·····	(228)
有关“伟大一族”·····	(231)
有关“给点气氛”·····	(234)
生活和小说·····	(237)
我看老三届·····	(240)
苏东坡与东坡肉·····	(244)
驴和人的新寓言·····	(247)
愚人节有感·····	(250)
摆脱童稚状态·····	(252)
李银河的《中国人的性爱与婚姻》·····	(259)
李银河的《生育与中国村落文化》·····	(262)
关于同性恋问题·····	(266)
有关同性恋的伦理问题·····	(270)
《他们的世界》序·····	(274)
《他们的世界》跋·····	(278)
诚实与浮器·····	(280)
拷问社会学·····	(283)
不新的《万历十五年》·····	(288)
《代价论》、乌托邦与圣贤·····	(291)
我为什么要写作·····	(294)
我的师承·····	(299)
用一生来学习艺术·····	(303)
我的精神家园·····	(307)

我对小说的看法·····	(310)
小说的艺术·····	(312)
从《黄金时代》谈小说艺术·····	(315)
《黄金时代》后记·····	(317)
工作·使命·信心·····	(319)
与人交流·····	(320)
《未来世界》自序·····	(321)
《红拂夜奔》序·····	(323)
《寻找无双》序·····	(325)
《怀疑三部曲》序·····	(327)
《怀疑三部曲》后记·····	(332)
《思维的乐趣》自序·····	(334)
卡尔维诺与未来的一千年·····	(336)
盖茨的紧身衣·····	(338)
关于文体·····	(341)
关于格调·····	(344)
关于幽闭型小说·····	(349)
文明与反讽·····	(352)
海明威的《老人与海》·····	(356)
掩卷:《鱼王》读后·····	(360)
萧伯纳的《巴巴拉少校》·····	(365)
《血统》序·····	(370)
《私人生活》与女性文学·····	(373)
从《赤彤丹朱》想到的·····	(377)
关于“媚雅”·····	(381)
长虫·草帽·细高挑·····	(384)
卡拉 OK 和驴鸣镇·····	(388)



---

从 Internet 说起	(390)
奸近杀	(393)
外国电影里的幽默	(396)
电影·韭菜·旧报纸	(399)
商业片与艺术片	(403)
我对国产片的看法	(406)
中国为什么没有科幻片	(409)
电脑特技与异化	(412)
旧片重温	(415)
为什么要老片新拍	(418)
欣赏经典	(421)
好人电影	(424)
都市言情剧里的爱情	(427)
有关爱情片	(431)
《祝你平安》与音乐电视	(434)
承认的勇气	(436)
明星与癫狂	(439)
另一种文化	(443)
艺术与关怀弱势群体	(447)
电视与电脑病毒	(450)
在美国左派家做客	(454)
门前空地	(456)
卖唱的人们	(459)
打工经历	(462)
自然景观和人文景观	(466)
北京风情	(469)
文化的园地	(471)

环境问题·····	(475)
个人尊严·····	(479)
君子的尊严·····	(483)
居住环境与尊严·····	(486)
饮食卫生与尊严·····	(489)
有关贫穷·····	(493)
域外杂谈·衣·····	(497)
域外杂谈·食·····	(500)
域外杂谈·住·····	(503)
域外杂谈·行·····	(506)
域外杂谈·盗贼·····	(509)
域外杂谈·农场·····	(514)
域外杂谈·中国餐馆·····	(518)
写给新的一年(1996年)·····	(526)
写给新的一年(1997年)·····	(528)
工作与人生·····	(531)
附录一 诗人之爱·····	(534)
附录二 王小波年谱简编·····	(572)
后记·····	(578)
再版后记·····	(579)

## 序 言

年轻时读萧伯纳的剧本《巴巴拉少校》，有场戏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工业巨头安德谢夫老爷子见到了多年不见的儿子斯泰芬，问他对做什么有兴趣。这个年轻人在科学、文艺、法律等一切方面一无所长，但他说自己有一项长处：会明辨是非。老爷子把自己的儿子暴损了一通，说这件事难倒了一切科学家、政治家、哲学家，怎么你什么都不会，就会一个明辨是非？我看到这段文章时只有二十来岁，登时痛下决心，说这辈子我干什么都可以，就是不能做一个一无所能，就能明辨是非的人。因为这个原故，我成了沉默的大多数的一员。我年轻时所见的人，只掌握了一些粗浅（且不说是荒谬）的原则，就以为无所不知，对世界妄加判断，结果整个世界都深受其害。直到我年登不惑，才明白萧翁的见解原有偏颇之处；但这是后话——无论如何，萧翁的这些议论，对那些浅薄之辈、狂妄之辈，总是一种解毒剂。

萧翁说明辨是非难，是因为这些是非都在伦理的领域之内。俗话说得好，此人之肉，彼人之毒；一件对此人有利的事，难免会伤害另一个人。真正的君子知道，自己的见解受所处环境左右，未必是公平的；所以他觉得明辨是非是难的。倘若某人以为自己社会的精英，以为自己的见解一定对，虽然有狂妄之嫌，但

他会觉得明辨是非很容易。明了萧翁这重意思以后，我很以做明辨是非的专家为耻——但这已经是二十年前的事了。当时我是年轻人，觉得能洁身自好，不去害别人就可以了。现在我是中年人——一个社会里，中年人要负很重的责任：要对社会负责，要对年轻人负责，不能只顾自己。因为这个原故，我开始写杂文。现在奉献给读者的这本杂文集，篇篇都在明辨是非，而且都在打我自己的嘴。

伦理问题虽难，但却不是不能讨论。罗素先生云，真正的伦理原则把人人同等看待。考虑伦理问题时，想替每个人都想一遍是不可能的事，但你可以说，这是我的一得之见，然后说出自己的意见，把是非交付公论。讨论伦理问题时也可以保持良心的清白——这是我最近的体会，但不是我打破沉默的动机。假设有一个领域，谦虚的人、明理的人以为它太困难、太暧昧，不肯说话，那么开口说话的就必然是浅薄之徒、狂妄之辈。这导致一种负筛选：越是傻子越敢叫唤——马上我就要说到，这些傻子也不见得是真的傻，但喊出来的都是傻话。久而久之，对中国人的名声也有很大的损害。前些时见到个外国人，他说：听说你们中国人都在说“不”？这简直是把我们都当傻子看待。我很不客气地答道：物以类聚，人以群分。你认识的中国人都说“不”，但我不认识这样的人。这倒不是唬外国人，我认识很多明理的人，但他们都在沉默中，因为他们都珍视自己的清白。但我以为，伦理问题太过重要，已经不容我顾及自身的清白。

伦理（尤其是社会伦理）问题的重要，在于它是大家的事——大家的意思就是包括我在内。我在这个领域里有话要说，首先就是：我要反对愚蠢。一个只会明辨是非的人总是凭胸中的浩然正气做出一个判断，然后加上一句：难道这不是不言而喻的吗？任何受过一点科学训练的人都知道，这世界上简直找不

到什么不言而喻的事,所以这就叫做愚蠢。在我们这个国家里,傻有时能成为一种威慑。假如乡下一位农妇养了五个傻儿子,既不会讲理,又不懂王法,就会和人打架,这家人就能得点便宜。聪明人也能看到这种便宜,而且装傻谁不会呢——所以装傻就成为一种风气。我也可以写装傻的文章,不只是可以,我是写过的——“文革”里谁没写过批判稿呢。但装傻是要不得的,装开了头就不好收拾,只好装到底,最后弄假成真。我知道一个例子是这样的:某人“文革”里装傻写批判稿,原本是想搞点小好处,谁知一不小心上了《人民日报》头版头条,成了风云人物。到了这一步,我也不知他是真傻假傻了。再以后就被人整成了“三种人”。到了这个地步,就只好装下去了,真傻犯错误处理还能轻些呀。

我反对愚蠢,不是反对天生就笨的人,这种人只是极少数,而且这种人还盼着变聪明。在这个世界上,大多数愚蠢里都含有假装和弄假成真的成分;但这一点并不是我的发现,是萧伯纳告诉我的。在他的《匹克梅梁》里,息金斯教授遇上了一个假痴不癫的杜特立尔先生。息教授问:你是恶棍还是傻瓜?这就是问:你假傻真傻?杜先生答:两样都有点,先生,凡人两样都得有点呀。在我身上,后者的成分多,前者的成分少;而且我讨厌装傻,渴望变聪明。所以我才会写这本书。

在社会伦理的领域里我还想反对无趣,也就是说,要反对庄严肃穆的假正经。据我的考察,在一个宽松的社会里,人们可以收获到优雅,收获到精雕细琢的浪漫;在一个呆板的社会里,人们可以收获到幽默——起码是黑色的幽默。就是在我呆的这个社会里,什么都收获不到,这可是件让人吃惊的事情。看过但丁《神曲》的人就会知道,对人来说,刀山剑树火海油锅都不算严酷,最严酷的是寒冰地狱,把人冻在那里一动都不能动。假如一

个社会的宗旨就是反对有趣,那它比寒冰地狱又有不如。在这个领域里发议论的人总是在说:这个不宜提倡,那个不宜提倡。仿佛人活着就是为了被提倡。要真是这样,就不如不活。罗素先生说,参差多态乃是幸福的本源——弟兄姐妹们,让我们睁开眼睛往周围看看,所谓的参差多态,它在哪里呢。

在萧翁的《巴巴拉少校》中,安德谢夫家族的每一代都要留下一句至理名言。那些话都编得很有意思,其中有一句是:人人有权争胜负,人人有权论是非。这话也很有意思,但它是句玩笑。实际上,人只要争得了论是非的权力,他已经不战而胜了。我对自己的要求很低:我活在世上,无非想要明白些道理,遇见些有趣的事。倘能如我所愿,我的一生就算成功。为此也要去论是非,否则道理不给你明白,有趣的事也不让你遇到。我开始得太晚了,很可能做不成什么,但我总得申明我的态度,所以就有了这本书——为我自己,也代表沉默的大多数。

王小波

1997年3月20日

\* \* \*

本篇是作者为自己的一部杂文自选集《我的精神家园》写的序言。——编者

## 沉默的大多数

### 一

君特·格拉斯在《铁皮鼓》里，写了一个不肯长大的人。小奥斯卡发现周围的世界太过荒诞，就暗下决心要永远做小孩子。在冥冥之中，有一种力量成全了他的决心，所以他就成了个侏儒。这个故事太过神奇，但很有意思。人要永远做小孩子虽办不到，但想要保持沉默是能办到的。在我周围，像我这种性格的人特多——在公众场合什么都不说，到了私下里则妙语连珠，换言之，对信得过的人什么都说，对信不过的人什么都不说。起初我以为这是因为经历了严酷的时期（“文革”），后来才发现，这是中国人的通病。龙应台女士就大发感慨，问中国人为什么不说话。她在国外住了很多年，几乎变成了个心直口快的外国人。她把保持沉默看作怯懦，但这是不对的。沉默是一种生活方式，不但是中国人，外国人中也有选择这种生活方式的。

我就知道这样一个例子：他是前苏联的大作曲家萧斯塔科维奇。有好长一段时间他写自己的音乐，一声也不吭。后来忽然口授了一厚本回忆录，并在每一页上都签了名，然后他就死掉了。据我所知，回忆录的主要内容，就是谈自己在沉默中的感

受。阅读那本书时,我得到了很大的乐趣——当然,当时我在沉默中。把这本书借给一个话语圈子里的朋友去看,他却得不到任何的乐趣,还说这本书格调低下,气氛阴暗。那本书里有一段讲到了苏联三十年代,有好多人的名字忽然就不见了,所以大家都很害怕,人们之间都不说话。邻里之间起了争纷都不敢吵架,所以有了另一种表达感情的方式,就是往别人烧水的壶里吐痰。顺便说一句,苏联人盖过一些宿舍式的房子,有公用的卫生间、盥洗室和厨房,这就给吐痰提供了方便。我觉得有趣,是因为像萧斯塔科维奇那样的大音乐家,戴着夹鼻眼镜,留着山羊胡子,吐起痰来一定多有不便。可以想见,他必定要一手抓住眼镜,另一手护住胡子,探着头去吐。假如就这样被人逮到揍上一顿,那就更有趣了。其实萧斯塔科维奇长得什么样,我也不知道。我只是想象他是这个样子,然后就哈哈大笑。我的朋友看了这一段就不笑,他以为这样吐痰动作不美,境界不高,思想也不好。这使我不敢与他争辩——再争辩就要涉入某些话语的范畴,而这些话语,就是阴阳两界的分界线。

看过《铁皮鼓》的人都知道,小奥斯卡后来改变了他的决心,也长大了。我现在已决定了要说话,这样我就不是小奥斯卡,而是大奥斯卡。我现在当然能同意往别人的水壶里吐痰是思想不好,境界不高。不过有些事继续发生在我身边,举个住楼的人都知道的例子:假设有一个人常把一辆自行车放在你门口的楼道上,挡了你的路,你可以开口去说——打电话给居委会;或者直接找到车主,说道:同志,“五讲四美”,请你注意。此后他会用什么样的语言来回答你,我就不敢保证。我估计他最起码要说你“事儿”,假如你是女的,他还会说你“事儿妈”,不管你有多大岁数,够不够做他妈。当然,你也可以选择沉默的方式来表达自己对这种行为的厌恶之情:把他车胎里的气放掉。干这件事时,当然要注



意别被车主看见。还有一种更损的方式,不值得推荐,那就是在车胎上按上个图钉。有人按了图钉再拔下来,这样车主找不到窟窿在哪儿,补带时更困难。假如车子可以搬动,把它挪到难找的地方去,让车主找不着它,也是一种选择。这方面就说这么多,因为我不想教坏。这些事使我想到了福柯先生的话:话语即权力。这话应该倒过来说:权力即话语。就上面的例子来说,你要给人讲“五讲四美”,最好是戴上个红箍。根据我对事实的了解,红箍还不大够用,最好穿上一身警服。“五讲四美”虽然是些好话,讲的时候最好有实力或者说是身份作为保证。话说到这个地步,可以说说当年和朋友讨论萧斯塔科维奇,他一说到思想、境界等等,我为什么就一声不吭——朋友倒是个很好的朋友,但我怕他挑我的毛病。

一般人从七岁开始走进教室,开始接受话语的熏陶。我觉得自己还要早些,因为从我记事时开始,外面总是装着高音喇叭,没黑没夜地乱嚷嚷。从这些话里我知道了土平炉可以炼钢,这种东西和做饭的灶相仿,装了一台小鼓风机,嗡嗡地响着,好像一窝飞行的屎克螂。炼出的东西是一团团火红的粘在一起的锅片子,看起来是牛屎的样子。有一位手持钢钎的叔叔说,这就是钢。那一年我只有六岁,以后有好长一段时间,一听到钢铁这个词,我就会想到牛屎。从那些话里我还知道了一亩地可以产三十万斤粮,然后我们就饿得要死。总而言之,从小我对讲出来的话就不大相信,越是声色俱厉,嗓门高亢,我越是不信。这种怀疑态度起源于我饥饿的肚肠。和任何话语相比,饥饿都是更大的真理。除了怀疑话语,我还有一个恶习,就是吃铅笔。上小学时,在课桌后面一坐定就开始吃。那种铅笔一毛三支,后面有橡皮头。我从后面吃起,先吃掉柔软可口的橡皮,再吃掉柔韧爽口的铁皮,吃到木头笔杆以后,软糟糟的没什么味道,但有一